

通许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 2022 年国家、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要求，我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及社会群众关注关切，加强政策发布的力度和时效，持续提升公开质量和治理效能，不断提升财政透明度，助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积极成效。

（一）主动公开。我办在决策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执行公开、解读回应等方面，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全年共计发布各类信息 896 条，其中焦点新闻类 352 条，部门及乡镇动态类信息 121 条，各类公示公告 85 条，回复网民留言 36 条，全年无投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进一步完善申请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程序，明确答复责任。全年通过邮寄、网站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1 件，均按规定时间内进行办理，行政复议件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进一步规范信息审核发布机制，在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发布的政府信息，严格实行三审制，确保信息发布的严肃性、及时性、准确性和权威性。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不断完善拟发公文属性源头认定工作。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并根据部门职责变化及时进行动态更新调整，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高度重视行政规范性文件等重要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的规范管理，2022 年制发规范性文件 11 件，通过通许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工作责任制不断完善，在网站管理上行成了分工负责机制、信息收集整理职责及信息发布制度等运行管理机制，为网站快速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制度保障。二是审核信息发布更加严格，各单位的资讯及公示公告类信息，严格按照“三审三校”制度，以确保所发布信息的质量。三是后台管理不断加强，与联通公司签订协议，将网站服务器、网络设施及网站安全交由专业团队管理，定期对数据进行备份、对设备进行维护，确保网站安全、平稳运行。

（五）监督保障情况。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督导力度，坚持做到“一季度一检查一评比”，对每季度对各单位、各乡镇督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现场进行指导，每季度检查结果进行排序得分，四季度分值总和作为年度目标考核重要依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1	7	5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0	0	0	0	0	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	0	0	0	0	0	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高标准建设要求对比，仍存在一定问题：一是主动公开力度不够，在服务群众生产生活、方便群众办事上存在差距。二是政策解读质量不高。虽然对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进行了解读，但形式单一，解读质量不高，政策解读的形式多样性还需进一步提高。三是政务公开人员专业化、理论化水平不足的问题仍然存在。针对上述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将针对薄弱环节、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以改进：一是不断深化主动公开，不断优化公开方法、创新公开形式，确保法定主动公开要求全面落实。二是建立完善政策解读工作机制，明确解读范围和内容，持续优化解读流程，运用多种形式进行解读，不断提高政策解读质量。三是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建立稳定的专职干部队伍，确保机构人员与工作任务相适应。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2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